

財團法人臺北市達康慈善基金會舉辦「2018 年終舞台劇活動」勸募活動申請書

發 起 單 位	名稱 (加蓋法人印信)		負責人	
	地址	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二段 62 號 7 樓	電話	02-2388-1347
主管機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核准立案(登記) 文號、日期	93 年 10 月 13 日北市社二字 第 09339447000 號	
本勸募活動經 第五屆 第三次 董事會議 通過辦理				
勸 募	用途	為籌措舉辦「2018 年終舞台劇活動」之經費		
	方式	透過文宣品、網路平台線上勸募，並結合企業、機構團體、私人關係傳播募款訊息，合作勸募，尋求贊助，最後於年終舞台劇活動現場勸募。		
	對象	社會大眾		
	地點	臺北市		
	期間	自 107 年 9 月 27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15 日止。		
	費用來源	本項勸募活動所衍生之行政及相關支出費用，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17 條規定比例由募款所得支應，超過比例之費用，由本會自籌。		
預定勸募總額	新臺幣伍拾肆萬柒仟元整。			
募得財物保管方式	開立專戶，專款專用。			
預定徵信方式	活動結束後勸募，辦理情形及捐款明細除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外，另刊登於本會臉書中。並由本會開立正式捐款收據寄予捐款者。			
備註	1.辦理公益勸募活動應依「公益勸募條例」、「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及「公益勸募許可辦法」規定辦理。 2.勸募活動之實施辦理情形，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檢查。 3.勸募所得財物應依主管機關許可之計畫使用。 4.勸募活動期滿翌日起三十日內向主管機關陳報勸募活動辦理情形。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				

財團法人臺北市達康慈善基金會 辦理「2018年終舞台劇活動」計畫書

一、目的：

本基金會歷經數年的探索後，自103年定焦在社會特定的對象-重點以「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兒童與親師為標的上，並開始培養自身承辦活動的能力。

自103年起本基金會開始辦理年終舞台劇，採線上報名索票方式進行，第一階段邀請ADHD、自閉症、特教生、身障者....等等兒童及家長出席，第二階段於前列人數未達滿額時進行，開放一般生報名參加，以期座無虛席。希望藉由歡樂的表演活動讓孩子及照顧者能無負擔的出席會場，參與公開活動，也能讓一般孩童與家長能以平常心平等的接觸他們，讓歡樂的氣氛傳達給每位出席者，也讓家長及照顧者能放鬆疲憊的心情，感受社會的溫情，觸動人間大愛。

二、緣起：

本項年終舞台劇活動今年已邁入第5年，預定演出2場，每場600名觀眾，預計活動經費為新臺幣伍拾肆萬柒仟元整，為持續活動之進行，特辦理各種形式之勸募活動，以募集所需經費。

三、活動日期：自107年9月27日起至107年12月15日止。

四、活動地點：台北市。

五、活動方式：

- 1、透過網路線上勸募：在本基金會臉書及相關網頁、平台上公開傳播募款訊息。
- 2、結合企業、機構團體、私人關係傳播募款訊息，合作勸募：以E-MAIL方式廣發募款訊息，或尋求機構參與贊助。
- 3、於年終舞台劇活動現場勸募：除現場勸募外，並發放文宣資料鼓勵捐款贊助。

六、徵信方式：活動結束後，辦理情形及捐款明細除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外，另刊登於本會臉書中。並由本會開立正式捐款收據寄予捐款者。

七、經費概算：

項目	明細說明	金額
執行費用	勸募活動之規劃、平台服務費、租借網域空間費用	48,000
其他	文宣、設計、印刷、雜支	12,000
合計		60,000

八、經費來源：

本項勸募活動所衍生之行政及相關支出費用，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17 條規定比例由募款所得支應，超過比例之費用，由本會自籌。

九、預定籌募金額：新臺幣伍拾肆萬柒仟元整。

財團法人臺北市達康慈善基金會
辦理「2018 年終舞台劇活動」募得財物使用計畫書

一、計畫目標

為籌募本基金會「2018 年終舞台劇活動」，特辦理各種形式之勸募活動，以募集所需經費。

二、計畫目的

根據上述計畫目標，並配合本基金會 107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2018 年終舞台劇活動」，希望藉由歡樂的表演活動讓 ADHD、自閉症、特教生、身障者....等等兒童及家長出席（包含部分一般生），使社會的關懷能傳遞給特殊境遇孩子、父母及照顧者，藉以傳播人間大愛。

三、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 (一)服務對象：ADHD、自閉症、特教生、身障者....等等兒童、家長。如報名截止仍有空餘座位將開放一般生報名。
- (二)預定於 12 月演出 2 場，每場 600 名觀眾，預計受惠對象為 1200 名。
- (三)經費用途：作為執行本計畫經費支應，如：勸募活動費、表演場地費、演出費、印刷、保險、雜支....等等。
- (四)預定募款金額：新臺幣伍拾肆萬柒仟元整。

四、預定經費使用期限：預估 108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

五、經費概算：

如下表

項目	明細說明（單價及數量應載明）	金額
劇團規劃及演出	活動規劃、執行及 2 場演出費用、雜支	310,000
場地及佈置	會場入口主視覺佈置及場地租金、保險	50,000
攝影、文宣	海報、入場券設計、印製、單場攝影	27,000
小禮品	特教兒童聖誕小禮物（文具或用品）、義工感謝小禮	100,000
勸募活動費	勸募活動之規劃、平台服務費、租借網域空間費用及雜支	60,000
合計		547,000

六、經費使用：

依活動經費預算專款支付。

七、徵信方式：

活動結束後，辦理情形及捐款明細除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外，另刊登於本會臉書中。並由本會開立正式捐款收據寄予捐款者。

八、預期效益：

希望藉由歡樂的表演活動讓參與的特殊境遇孩子及照顧者能輕鬆無壓力的出席參與公開活動，也能讓一般孩童與家長以平常心平等的接觸他們，讓歡樂的氣氛傳達給每位出席者，也讓家長及照顧者能放鬆疲憊的心情，感受社會的溫情，期待社會也能注目在一些被忽視的小眾，成就一個平衡溫暖的社會。